

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于 2015 年 8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 5 名，实际表决监事 5 名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全体监事审议并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；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完善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修订是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——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》及相关监管要求进行的合理调整；进行会计政策修订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的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5 年 8 月 26 日